

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

项目名称：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

招标编号：2024CDZW-JCJSTFGC-01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富士康科技集团 (成都智慧园)

总务创新服务处-综合服务部

日 期: 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1. 招标概述	3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3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
4. 投标档的递交	3
5. 开标方式、时间及投标收费标准	3
6. 联系方式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2. 招标文件	5
3. 投标档	6
4. 投标	7
5. 开标	7
6. 合约授予	7
7. 保固金	8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9~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概述

- 1.1 本次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招标人为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现对本案进行公开招标；
- 1.2 招标编号：2024CDZW-JCJSTFGC-01；
- 1.3 工期：自招标方通知之日起算 25 天。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 2.1 公司工程类白名单合格厂商；
- 2.2 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2.3 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 3.1 本次招标档公告在“钜商网”，公告时间 2024 年 9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共计 7 天（除节假日）；
- 3.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从 2024 年 9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17:30 前，投标人可连络我司联系窗口报名(时间截止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报名)；
- 3.3 招标文件获取：在钜商网免费下载或联系我司招标联系人获取招标相关档；
- 3.4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档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档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或者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须在 2024 年 10 月 11 日 17:30 前，向招标联系窗口提交本项目的质疑；
- 3.5 在公告期间，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钜商网”上发布的招标档及相关修改、补遗等内容。

4. 投标档的递交

- 4.1 递交投标档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6 日 17:30 前，地点为成都市高新西区合作路 888 号富士康成都智慧园 C26-3F 先进服务经管，标书接收窗口：邹女士，电话：028-68828888-33032；
- 4.2 投标档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6 日 17:30 前，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档，招标人不予受理；
- 4.3 押标金截止缴纳时间：2024 年 10 月 16 日 17:30 前。

5. 开标方式、时间及投标收费标准

- 5.1 开标方式：钜商网电子竞标，网址：<http://www.srmmx.com>；
- 5.2 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 上午 10:00-10:10 开标；
- 5.3 钜商网收费标准：中标厂商缴纳报名费，按钜商网投标厂家数*RMB200 元缴纳；
- 5.4 中标厂商开具发票必须使用招标单位在线开票网站，网址及收费标准如下；
 - 5.4.1 网址：<http://srs.foxconn.com>(钜商链)；
 - 5.4.2 上一年无交易的供货商但今年上半年有交易的依含税 RMB200 元/月，次年重新依收费标准收费(收费标准表详见钜商链新闻公告中“供货商协同服务平台收费标准公告”)；
 - 5.4.3 上一年无交易且今年上半年也无交易的供货商免费使用；

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

5.4.4 上一年有交易今年继续交易的供货商依收费标准收费。

6.联系方式

6.1 招标人：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

6.2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合作路888号富士康成都智慧园C26-3F；

6.3 联系窗口：邓女士电话：18228026467/028-68828888-32001/传真028-68828888-31129；

6.4 正常申诉：李女士 电话：028-68828888-33033；

6.5 投诉受理：蔡先生 电话：028-68828888-8442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	招标人	招标人：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区合作路888号富士康成都智慧园 联系窗口：邓女士 电话：18228026467/028-68828888-32001 传真：028-68828888-31129
1.2	专案编号	招标编号：2024CDZW-JCJSTFGC-01
1.3	服务期限	工期：自招标方通知之日起算 25 天
1.4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①公司工程类白名单合格厂商 ②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③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④主要人员资质要求：因本案涉及施工，投标单位需配置相应人数的施工安全员（全称：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一个安全员最多同时管理三个施工现场 ⑤投标人应对上述数据真实性负责，如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实，将取消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若在合约签订后发现，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约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⑥以上所有复印件数据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章，投标人必须在开标前一次性提交以上所有数据，招标人有权核验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6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10:00 投标人务必参加由招标人组织的踏勘现场，踏勘过程中，如投标人对项目现场不了解的地方，踏勘现场当天及时与工务负责人、需求单位负责人确认； <u>如对工程项目现场情况完全了解，投标人将踏勘现场确认书（详见附件 1）由工务负责人、需求单位负责人签字确认且投标人签字盖章回传至招标人后，视为报名成功。</u>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 建议各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以便获取本项目编制投标档和签署合约所需的所有数据。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增加费用或弃标)
1.7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由我司另行通知
1.8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须由具备专业资质的单位实施的项目工作，分包单位须经招标人批准同意

2. 招标文件

2.1	构成招标档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发出的答疑及补充说明书
-----	------------	----------------

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

2.2	投标人质疑招标档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档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档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或文字表述不清，存在错、漏、缺、概念模糊和有可能出现歧义或理解上的偏差的内容等须在 2024 年 10 月 11 日 17:30 前，向招标联系窗口提交本项目的质疑
2.3	招标人对招标档答疑的截止时间	如果有答疑，在 2024 年 10 月 11 日 17:30 前，在“钜商网”上答疑补遗区发布答疑或者现场答疑以及电话沟通阐述相关疑问
2.4	招标人对招标档进行补遗	补遗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档编制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发布，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日的，须相应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2.5	投标人对招标档及答疑补遗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投标人对招标档和答疑补遗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做出答复，并将答复内容以补遗的形式在《钜商网》答疑补遗区发布。补遗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档编制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发布，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日的，须相应延后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档

3.1	投标截止时间	在 2024 年 10 月 16 日 17:30 前
3.2	构成投标档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档的实质性内容）
3.3	投标报价	<p>①标报价格式（详见附件 2）：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报价清单</p> <p>②本次报价为不含税价格，以人民币元为单位，精确到两位小数点</p> <p>③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报价清单，结合市场行情和自身实力自主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案所产生的所有费用（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及福利、办公费、设备、物资、运费、工具以及公众责任险、利润、法定税金等），中标价包干执行，非特殊情况不作任何调整</p>
3.4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投标档截止日起计算）
3.5	投标保证金	<p>①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万元整</p> <p>②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单位基本帐户直接转（汇）入【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指定的专用银行账户，其转（汇）款到账截止时间见“第一章招标公告”4.3 条规定，若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档递交截止时间顺延，则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相应顺延。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具体到账情况均以交易中心出示的银行到账信息为准</p> <p>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如下：</p> <p>法 人 名：鸿富锦精密电子(成都)有限公司</p> <p>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西区支行</p> <p>账 号：51001408537051501869</p> <p>联系方式：邹女士/028-68828888-33032</p> <p>③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档有效期一致</p> <p>④特别提示：请投标人务必仔细阅读下列条款：</p> <p>（1）投标人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可缩写）</p> <p>（2）各投标人在银行转账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跨行转账等所需的时间。投标保证金未在到账截止时间前汇入招标档指定账户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如果不是从其基本账户汇出，或者不是汇</p>

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

		<p>到上述指定专用账户，或不是足额汇入指定账号的，将导致我司否决其投标</p> <p>⑤关于投标保证金咨询相关信息：</p> <p>(1) 投标保证金咨询人及电话：邓女士 028-68828888-32001</p> <p>(2) 地址：成都市高新西区合作路 888 号富士康成都智慧园</p> <p>⑥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厂商在决标后 30 天内无息退还；中标厂商押标金(人民币伍万元整)作为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中标单位如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拖延签订合同，或提供的数据不实，或有恶意串标、欺诈、威胁行为的，招标单位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p>
3.6	资格审查资料	本须知第 1.4 项和第 3.3 项规定提供的数据均需提供复印件盖鲜章备查
3.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4.投标

4.1	投标档的份数	<p>投标档分：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p> <p>①投标档封面上应清楚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应以正本为准。正本和副本封面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鲜章）</p> <p>②投标文件封面上应清楚注明招标单位、投标单位名称及招标项目名称、联系人及电话并加盖鲜章</p>
4.2	投标档组成	<p>投标文件请按如下顺序装订：</p> <p>①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报价清单</p> <p>②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p> <p>③授权委托书</p> <p>④押标金缴费凭证</p> <p>⑤营业执照复印件</p> <p>⑥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p> <p>⑦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数据</p> <p>（投标文件所有数据都应加盖单位公章且密封）</p>
4.3	封装要求	A4 纸打印封装(封面注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投标档在 2024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10:00 前不得开启)
4.4	是否退还投标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开标

5.1	开标方式和时间	<p>开标方式：钜商网电子竞标，网址:http://www.srmmx.com</p> <p>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 上午 10:00-10:10</p>
5.2	开标现场废标条件	<p>开标时投标档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废标：</p> <p>①投标档未按本次招标要求进行密封的</p> <p>②投标档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p> <p>③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交纳投标保证金的</p> <p>④投标文件未按招标要求提供全部数据或投标文件未加盖公章的</p> <p>⑤投标档中有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的内容或未盖投标单位法人章或法定代表人印鉴的</p> <p>⑥投标书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模糊不清的</p> <p>⑦投标文件报价与电子竞标系统初始报价不一致的</p>
5.3	决标原则	本案采取钜商网电子竞标，取竞价后未税总价最低且低于标底之投标厂商中标。若竞价后未税总价均高于标底，则按照电子竞标排名最低的三家投标厂商进行电话议价，取议价后未税总价最低且低于标底之投标厂商中标；若议价后

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

		所有投标厂商报价仍高于标底则流标，并按照本案组织第二次招标
--	--	-------------------------------

6. 合约授予

6.1	合约授予	<p>① 招标人把合约授予本案最终确定之中标厂商</p> <p>② 招标人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且无义务对投标人作出任何解释</p> <p>③ 定标后，招标单位将于核准竞标结果后三日内发放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约的组成部分</p> <p>④ 办理《中标通知书》后，招标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依据招标档、投标文件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p>
-----	------	---

7. 保固金

7.1	保固金	<p>① 留置中标工程款未税总额的3%作为保固金，保固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1年</p> <p>② 保固期结束后保固金依正常付款程序予以支付</p>
-----	-----	---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诚实信用原则	<p>各投标人应秉承诚实信用的原则来参与本次投标活动，若投标人存在任何形式的弄虚作假行为或围标串标行为，一经查实，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已中标的，还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已签订合约的，招标人可单方面终止合约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p>
8.2	其它事项	<p>其它罚责(厂商有下列情形之一，招标人有权扣留押标金或保证金，对此投标人不得异议)：</p> <p>① 容许他人借用本人证件、冒用他人证件、伪造文件参加投标者</p> <p>② 得标后无正当理由而不订约或不履行契约者、违反规定分包、转包者</p> <p>③ 因可归责于厂商事由，致延误履约期限严重、致解除或终止契约者</p> <p>④ 查验或验收不合格，且未于通知期限内异议、申诉、起诉或依规定办理者</p> <p>⑤ 重整或破产过程中之厂商及受政府部门停业整顿处分厂商仍参加投标者</p> <p>⑥ 投标方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在评标期间进行有违公正的活动</p> <p>⑦ 存在串标、围标、互相压价恶意竞标等排挤其它投标方的行为</p> <p>⑧ 中标后拒不履行合约行为者</p> <p>⑨ 其它违标行为者</p>

注：本附表与后文有不一致的，以本附表内容为准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部分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函部分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_

投 标 目 录

- (一) 成都智慧园 B43 废水厂新建有机系统基础建设土方工程清单 (详见附件 1)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 授权委托书
- (四) 承诺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公司）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电话号码）：_____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档、签订合约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 : 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 :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注：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档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活动及签署档的除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还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原件装入投标档一并递交。

承 诺 书

我方_____ (单位全称) 承诺：

- 1.一旦我单位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方要求达到本案施工要求（方案、进度等）；如未达到招标档相关要求或合同规定的要求，愿将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作为违约金支付给贵司；
- 2.若未通知或未得到贵公司允许的情况下，单方面改变施工方案等，造成贵司损失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关赔偿费用，甚至解除合同。
- 3.我方自行做好人员安全教育及人员管理等工作，若在贵司厂区内或施工现场发生我方员工（包括公司员工及临时雇用员工等）人身伤亡的，所有责任由我司自行承担，概与贵司无涉。

法人代表：

公司（盖章）：